附件4

证 明 （样本）

 xxx同志为我xxxxxx（单位）在职在编人员，编制性质为行政编/公益一类/公益二类事业编制。xx年xx月至今，在我单位xxxxxx部门工作，负责 xxxxxx工作，具有x年xxxx工作经历。
 该同志与我单位无最低服务年限（服务年限已满），在我单位工作已满壹年，任职已过试用期（或已满壹年），同意xxx同志报名参加2023年韶山市市直事业单位公开选调工作人员的考试。

（单位盖章）
        2023年x月x日